

**2022 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政府决算有关事项说明**

目录

- 一、2022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转移支付安排说明
- 二、2022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说明
- 三、2022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 四、2022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五、2022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2 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转移支付安排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一) 2022 年，市级对我区税收返还收入 6744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53670 万元。其中：

1.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4377 万元，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32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06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82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778 万元，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3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5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8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151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11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转移支付收入 508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73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51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12473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6956 万元，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1007 万元，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9593 万元。

2.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29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 76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 万元、卫生健康 3 万元、节能环保 578 万元、城乡社区 100 万元、农林水 290 万元、交通运输 127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251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561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92 万元、住房保障 297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3 万元。

（二）2022 年，我区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市级对我区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291552 万元。

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6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665 万元、城乡社区 283109 万元、其他 461 万元、债务付息 7256 万元。

（二）2022 年我区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支出 0 万元。

2022 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经技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国务院批准，市财政局核定我区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0.9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14.7 亿元。

二、2022 年经技区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2 年经技区共发行政府债券 20.43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4.7 亿元，再融资债券 5.73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98.75 亿元，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和《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等规定，2022 年各级政府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经技区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按照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要求，我区各级财政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严格履行预算调整审批程序，突出安排重点，强化资金监管，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在新增债券使用方面，严格按照财政部要求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投资方向，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重点加大对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

性项目后续融资。2022年，经技区新增债券共安排用于3个公益性资本项目，其中用于威海服务贸易产业园互联网+创新研究中心项目1亿元，威海服务贸易产业园数字化智慧园区项目1.5亿元，中韩自贸地方经济合作示范区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12.2亿元等。在再债券资金使用方面，全部按规定用于偿还2022年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2022 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根据中央、省、市和区的部署与要求，经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汇总，2022 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预算部门，包括区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等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442.4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43.28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6.05 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各单位取消出国（境）招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82.5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93.3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2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0.58 万元，主要是党政机关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开支减少；公务接待费 59.8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6.65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进一步压减相关支出。

注释与说明：

-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范围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公务用车租车费用、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据统计，2022年区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及专业用车共计8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19辆。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照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22年区级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422批次、3879人次。

2022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2年，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认真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年”要求，围绕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坚持全面发力、多点突破，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提质增效。

（一）深化区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根据区级工作实际，制定出台《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预算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健全完善“1+N”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继续推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全覆盖，建立“部门全面自评+财政重点评价”的整体绩效评价模式，做到全覆盖和抓重点并重，在单位全面自评的基础上，选取行政审批局开展财政重点评价，提升部门整体履职成效和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二）探索实施镇街财政运行综合绩效管理。选取崮山镇、泊于镇开展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试点，建立完善包含7项一级指标、18项二级指标和24项三级指标的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镇级政府预算管理、财务运行、预决算公开情况等方面实施综合性绩效评价，评价报告涵盖数据分析、工作亮点、问题诊断、意见建议等，引导镇街不断提高收入质量，优化支出结构，确保财政资源高效配置。

（三）加大绩效评价工作力度。建立健全“部门全面自评+

财政重点抽评”和“部门评价+财政重点评价”的全方位绩效评价机制，累计开展绩效自评项目 451 个，评价资金 19.2 亿元，开展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14 个，部门绩效自评质量明显提高。深入推进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选取 11 个重点项目（部门）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工作，评价涵盖“四本预算”和转移支付、政府投资工程、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债务等领域，评价资金规模超 10 亿元，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

（四）稳妥推进预算成本绩效分析。积极探索“成本与效益并重”的成本绩效管理模式，试点开展市政维护费项目成本绩效分析。全面梳理市政城市维护的工作内容和成本构成要素，测算确定市政路灯电费、光亮工程运营维护费、人行道板路沿石维护费等两大类 7 项市政维护项目单位定额标准，对项目预算安排提供数据支撑，提高成本绩效管理透明度和预算编制精准性。

（五）结果导向开展全周期跟踪问效。选取新旧动能转换扶持企业发展政策，实施全周期跟踪问效，重点监控政策有效期内实施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政策修改完善意见，积极参与新政策制定，增强区级重大政策的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

（六）不断提高部门绩效工作质量。加大项目入库及预算编制环节绩效目标审核力度，绩效目标退回修改比例超过 80%。在此基础上，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选取 30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435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开展评审打分，发现部门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部门整改，评审结果与财政资金绩效管理考核挂钩，切实提升绩效工作质量。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活垃圾分类 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城市生产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垃圾量也急剧增加。如果生活垃圾被任意倾倒，将大量占用土地、污染环境并影响人民群众的健康，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已成为当前迫切需要解决的重要问题。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26号）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建城〔2019〕56号）等文件精神，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威海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威办发〔2019〕53号），强化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制度建设和政策引领。

为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印发了《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方案》提出，坚持以社区为着力点，坚持以人民群众为主体，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加快推进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

筹、因地制宜的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努力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不断提升城市品质。

（二）项目预算和支出情况

该项目预算批复 609.09 万元，支出 506.46 万元。其中：城市社区分类垃圾桶 92.25 万元、农村分类垃圾桶 22.14 万元、农村分类垃圾亭 20.66 万元、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购买服务 262.32 万元、城乡分类垃圾桶 84.6 万元、农村分类垃圾亭 24.49 万元。

（三）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在皇冠街道 16 个社区，凤林街道 10 个社区，泊于镇、崮山镇各推荐的 14 个村（社区）启动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购置 6,200 个分类垃圾桶，安装完成 28 个农村垃圾分类亭，投入使用 51 套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含有害垃圾回收箱）。

（四）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为年度项目，在经开区全面启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编制完成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在皇冠街道、凤林街道启动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实现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皇冠街道、凤林街道 2 个示范区形成成熟的生活垃圾分类模式，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适时启动西苑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现经开区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全区居民养成自觉进行生活垃圾分类的习惯。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分析，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取得的成效、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掌握和分析，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促进项目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对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项目，涉及预算资金506.46万元。

2. 评价范围。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项目的的资金使用和项目完成情况开展评价。

（三）评价指标体系

在与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设置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指标，分别占20%、20%、40%、20%的权重；一级指标下面共分为11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下面分为30个三级指标。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79.32 分，评价等级为“中”。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2	11	91.67%
过程	25	19.6	78.4%
产出	45	33.72	74.93%
效益	18	15	83.33%
总分	100	79.32	79.32%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满分 12 分，得分 11.00 分，得分率 91.67%。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以及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6 个三级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二是部分工作内容缺少相应的绩效指标。

2. 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满分 25.00 分，得分 19.60 分，得分率 78.40%。包括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以及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招标程序规范性、采购合同规范性、采购项目验收情况、项目政策宣传情况、

监督考核有效性 9 个三级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业务主管单位对各镇、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行了抽查并通报了检查结果，但是未定期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考核、评估和通报。

3. 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满分 45.00 分，得分 33.72 分，得分率 74.93%。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 2 个二级指标以及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投放覆盖率、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配置情况（城乡分类垃圾桶）、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配置情况（农村垃圾分类亭）、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配置情况（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使用效果（城乡分类垃圾桶）、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使用效果（农村垃圾分类亭）、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使用效果（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垃圾分类知晓率、生活垃圾分类标准执行情况、完善垃圾分类收运体系、垃圾减量化 11 个三级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业务主管单位配置了各类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并覆盖经开区所有镇街，但是使用效果不佳，存在部分设施设备闲置、使用效率不高、使用率不均衡的情况；二是虽然经开区形成了四分类的垃圾分类标准，但是生活垃圾减量化的目标没有实现，垃圾运送量逐年递增。

4. 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 18.00 分，得分 15.00 分，得分率 83.33%。包括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4 个二级

指标以及提高生活环境的整洁度、提升城市面貌和形象状况、居民养成生活垃圾主动分类的习惯、居民对垃圾分类工作的满意度 4 个三级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垃圾分类项目的实施，对提高生活环境的整洁度、提升城市面貌和形象状况、居民养成生活垃圾主动分类的习惯等方面均产生了一定的积极影响，但垃圾分类工作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效果一般。

（三）取得的成效

1. 有序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自 2020 年起，按照试点先行、有序推进的原则，经开区在崮山镇、泊于镇各推荐的 14 个村（社区）进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配置分类垃圾桶并安装农村垃圾分类亭。通过试点先行先试，查漏补缺、形成经验，为今后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从而以点带面，推动经开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2. 注重发挥基层党组织主体作用。依托在职党员社区报到机制，让党员当好垃圾分类宣传员、指导员和监督员。同时，组织党员为主的志愿者采取 PPT 授课、室外发放宣传材料、入户宣传等方式开展垃圾分类培训会及多种宣传活动，已开展宣传活动和志愿服务 300 多次，参与培训人数 7 万人次。

3. 探索“互联网+回收”垃圾分类新模式。经开区在皇冠、西苑、凤林三个街道办事处投放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分为金属类、织物类、塑料类和废纸类四大类投放口，还配有废旧电池投放口、

过期药品投放口及玻璃类投放口。居民首先注册会员，通过扫描二维码，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自动打开箱门，将不同类型的垃圾投放至对应的投放口，系统会根据居民投递的垃圾重量实时称重并积分，居民可通过小程序查询自己的积分情况并进行积分兑换。当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满溢时，设备系统会自动发出报警，提示工作人员进行处理，实现全程无人值守，减少人工的投入。

（四）存在的问题

1. 部分垃圾设施设备闲置、使用效率不高、使用率不均衡。一是城乡分类垃圾桶存在闲置。一是厨余垃圾桶存在闲置。经现场核查，发现个别生活垃圾投放点的厨余垃圾桶被人为用铁链锁死，不能提供给当地居民正常使用，例如西苑街道时代嘉园小区内厨余垃圾桶、西苑街道白茶金库附近公共区域厨余垃圾桶。二是公共区域的可回收物垃圾桶存在闲置。经现场核查，公共区域的可回收物垃圾桶实行定点开放，但是存在在规定的开放时间段内仍然上锁的情况，例如，世纪大厦广场西南侧可回收物垃圾桶已到开放时间但无人前来开锁，经询问保洁人员，已有一段时间未开锁使用。二是农村垃圾分类亭使用效率不高。经现场核查，农村垃圾分类亭大多安装于村委院内，个别村分类垃圾桶仅桶底有部分垃圾，桶内壁较新，无正常使用磨损痕迹，如崮山镇北虎口村、崮山镇讲东村、泊于镇夏庄村。经向村委工作人员了解，农村垃圾分类亭基本上只用于生活垃圾分类的宣传工作。经随机与

村民进行访谈，了解到村民平时很少去垃圾分类亭丢垃圾。

2. 居民垃圾分类意识淡薄，参与程度较低。在生活垃圾分类源头投放上，业务主管单位配备了各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但是没有起到应有的效果，居民仍缺乏垃圾分类的自觉和意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经开区 5 个镇街，随机抽取 49 个生活垃圾投放点进行现场核查，发现有 48 个投放点在不同程度上存在垃圾混投的现象，例如西苑街道汇成花园 16 号楼东侧投放点，其他垃圾桶混投剩菜、塑料盒、瓜果皮、腐烂蔬菜、纸张等，可回收物垃圾桶混投瓜果皮、贝壳、蔬菜叶等，厨余垃圾桶混投塑料袋、塑料盒、泡沫板等；凤林街道新都花园二期 4 号西侧投放点，其他垃圾桶混投果皮、腐烂蔬菜、纸壳等，厨余垃圾桶混投塑料袋、卫生纸、装修材料等；皇冠街道长峰家家悦西侧投放点，厨余垃圾桶混投塑料袋、塑料瓶、纸张、废旧衣物等，其他垃圾桶混投厨余垃圾、塑料盒等。通过查看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后台数据，发现居民对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的知晓率较低，参与程度较低。经与居民现场访谈了解到，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大多回收的是可以出售的废品，各家各户每天产生的这类废品一般不多，需要积累很长时间才行，因此并不经常使用这类设备。与此同时，居民使用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时，需要下载 APP 或者使用微信扫描二维码进行垃圾投放积分，目标群体局限于熟练使用智能手机的人群，年轻人工作繁忙，扔垃圾的多数是中老年人，但不少年纪

大的老人不明白如何操作。

四、意见建议

(一)提高各类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的使用效率。一是督促各镇街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在区域内显著位置设置公示栏，对责任管理情况进行公布，包括责任人、联系方式、责任区域、作业时间、作业人员、管理部门和咨询举报电话等内容，以方便居民投放垃圾并进行监督。对可回收物垃圾桶严格按照开放时间进行开放，对厨余垃圾桶不得无故上锁，业务主管单位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一经发现对责任单位和个人进行追责。二是农村垃圾分类亭既是宣传栏，更是可回收物、有害垃圾的集中投放点，因有的村庄面积较大，有的村庄居住比较分散，村民去村委扔垃圾并不方便。因此，各村可采取“移动垃圾桶”的模式，将村划分为不同的区域，将可回收物垃圾桶、有害垃圾垃圾桶定时放置到相应的区域，及时通知村民，以便村民投放垃圾。三是根据各社区人口数量、小区规模、年龄结构等合理布局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通过后台数据及时监测各类可回收物的清运量，对长时间清运量较少的设备进行迁址，避免设备闲置浪费。供应商加大入户宣传力度，提高垃圾分类智能回收箱的会员注册率，完善生活垃圾分类积分兑换激励机制，激发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提高复投率。

(二)推进垃圾桶规范化长效管理，提升环境卫生管理水平。

业务主管单位需积极制定相关对策，加强对垃圾桶的精细化管理和维护，持续推进垃圾桶规范化长效管理，按照区镇联动、查纠结合、共同发力的工作原则，全力提升经开区环境卫生管理水平。一是对经开区投放的分类垃圾桶进行一次全面摸底排查，建立分类垃圾桶台账，明确各社区分类垃圾桶数量、摆放位置、使用状态等，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精准有效落实。二是及时组织人员对破损的分类垃圾桶进行维修，无法修复时要及时更换。三是做好日常巡查和维护工作，垃圾清运人员要爱护环卫设施，在清运过程中发现有破损的分类垃圾桶要及时统计上报。督促各物业公司切实落实管护责任，对小区内的分类垃圾桶进行有效管理。四是向居民进行爱护分类垃圾桶的宣传，广大市民规范自我行为，爱护公共环卫设施。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市政城市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城市市政维护工作与市民的出行息息相关，是保证城市正常运转的重要条件，直接反映出城市的现代化文明程度，是一个城市发展的窗口，也是创建文明卫生城市的一项重要标准，是城市建设和发展的有效载体，在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处于基础性和先导性的位置。保障辖区内市政道路平整，无坑槽、无积水，公共设施完好，无缺损，道路综合完好率及城市桥梁完好状况良好，有效提升居民整体居住环境质量，无疑成为市政城市维护工作的重要职责。

市政基础设施维护项目主要包括道路附属设施维护、城市路灯维护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维护三大项（含道路沥青零星修补工程）。城市市政维护项目有效提升城市市政服务水平，有效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需求；市政基础设施的便利化、安全性有效保证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满意度，显著提升经开区营商环境，为精致城市建设贡献了一份力量。

（二）项目预算支出情况

市政城市维护费总金额2162.3万元，其中，路灯电费及维护

1248.3万元、道路附属设施维护费259.8万元、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维护费654.2万元。

（三）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市政城市维护项目主要包括：路灯电费及维护、道路附属设施维护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维护三大项。路灯维护包括维护城市路灯 9777 基、电缆 313.72 千米、箱变 97 座，韩乐坊商圈路灯 108 基，韩乐坊及周边光亮工程运营维护，智能控制 101 箱变维护、路灯箱变检测 42 台。道路附属设施维护包括雨水管网维护长度 186377 米、污水管网维护长度 55032 米、检查井盖 1348 个、人行道板维护面积 508670 平方米、路沿石维护长度 429823 米。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包括涵洞、桥梁、河道、挡土墙日常检查、海峰河河道整治维护、防汛期防汛费用、沥青道路修补及零星维护。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是市政城市维护项目的主管部门，建设局市政科负责经区市政城市维护管理的考核工作。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市政建设管理科负责贯彻执行相关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维护的组织实施工作。

（四）项目绩效目标

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是城市正常运转的重要保障，是市民出行、生活、工作的重要工作场所。做好城市市政设施的维护和完善工作，保障各项市政维护设施的完好，业务主管单位建立健全

市政维护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考核责任制，资金使用合规，有效提升城市市政服务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通过对市政城市维护项目的当期成本、产出质量、效益效果三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分析，全面评估城市市政维护项目预算申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准确性，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促进项目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此外，全面强化项目成本效益分析，通过全面梳理项目成本构成因素，找出影响成本的关键因素和成本变动趋势，从而确定城市市政维护项目的成本定额标准。

（二）评价指标体系

分析评价指标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绩效评价一级指标3项：当期成本、产出质量、效益和效果，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

当期成本指标反映了路灯电费及维护项目、道路附属设施维护项目及其它市政基础设施维护项目单价成本定额标准；

产出质量指标反映了路灯电费及维护项目、道路附属设施维

护项目及其它市政基础设施维护项目的数量达到的标准水平与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效益效果指标反映与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财政支出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主要用来说明预算支出预计或可能给执行单位以外的服务对象或社会群体提供的价值，既包括短期价值，也包括长期价值。效益效果指标用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来具体说明。

（三）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成本效益分析、现场资料审核及现场调查等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方法，按照绩效目标、投入成本、产出质量与效益匹配对应的原则，通过科学测算、全面衡量各方投入成本，对城市市政维护项目进行综合分析评价。本次分析评价工作坚持以核成本、评绩效、出定额、调机制、促管理为导向，做到点面结合，采取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现场评价主要观察城市市政维护项目的及时性及维护质量的恰当性，并通过问卷调查、基础数据摸底等手段进行分析评价。非现场评价主要运用资料审核、数据统计分析、网络资料查询等手段进行分析评价。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市政维护项目整体保障机制到位，资金使用合规，能够有效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需求，受益群众满意度高，但也存在一

些问题，如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单位定额成本核算不准确，考核表打分执行不严格等。经分析评价，项目综合绩效得分为89.47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指标包括路灯电费及维护费、道路附属设施维护费、其他市政维护及沥青道路修补及零星维护三个二级指标，满分31分，得分28.45分，得分率91.77%。路灯电费、韩乐坊光亮工程运营维护费、雨水管网维护费、污水管网维护费超过定额标准。

2. 质量指标分析

产出质量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二个二级指标，满分51分，得分45分，得分率88.24%。数量指标从城市市政维护的地域范围、设备维护整体覆盖率、设备维护的时效性等角度进行考核。市政维护单位能够严格履行维护责任，维护的区域范围、维护设备覆盖率等方面均能有效满足考核要求。但是，对于日常巡视工作，缺乏纸质巡视记录，例如人行道板维护、路灯维护、雨水管线维护等，没有认真履行巡查记录要详细真实，并且建立完整的维护设施技术档案的工作要求。质量指标从城市市政维护基础设施的完好率、维护人员资质、维护的及时性及招投标程序的合规性等角度进行考核。市政维护单位进行维护的路灯、道路附属设施、沥青道路及其他市政维护设施完好率复核市政考核标

准，不存在维护质量不达标现状。但是存在部分偏远地区的路灯维护不及时等问题。

3. 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二级指标，满分18分，得分16分，得分率88.89%。市政维护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了经开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和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安全性，通过对市政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能够有效延长市政基础设施的使用寿命，完善市政基础设施管理制度，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较高，但市政基础设施监督考核制度有效执行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通过调查问卷，部分市民反映对雨季存在道路积水问题。

（三）取得的成效

本次分析评价工作的重点是全面梳理市政城市维护的工作内容和成本构成要素，采用作业成本法、市场询价等方法对道路附属设施维护、城市路灯维护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维护三大项费用构成情况进行全面、精细的拆分和分析，参考行业相关定额标准，剔除不合理的支出因素，确定各项市政维护项目合理的单位定额标准，从而确定市政城市维护项目整体的定额标准金额。在综合考虑当前及未来一段时间可能存在的价格变动等因素，确定市政城市维护项目的年度定额成本。

（四）存在的问题

1. 监督考核不严格，主体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根据建设局《城市道路维护管理考核办法》明确要求，维护单位要实行设施维护每日巡查，详细真实登记巡查记录，建立完整的维护设施技术档案。而实际工作中，人行道板、路灯、污水管网、雨水管线维护单位没有按照考核办法要求，开展每日巡查，登记巡查记录。业务主管部门日常巡查缺少纸质记录，考核评分不够严格，每月考核评分均为满分，且无法提供项目现场监督考核资料。

2. 专项资金使用和账目管理不严格，核算不规范。根据《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经技区党政办发〔2021〕27号）要求，专项资金应当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变更专项资金用途。经现场核查，市政维护单位财务核算不够清晰，市政维护专项明细项中归集内容不够清晰，没有根据具体的项目名称设置核算对象，未针对维护项目进行成本单独核算，不利于开展项目成本控制。

3. 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合理、成本控制不到位。在编制项目预算时，业务主管单位未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对当期市政维护工作量进行充分的调研，而是延续以前年度金额作为本年度项目支出标准，导致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合理，与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例如，建设局申报路灯电费预算金额 892 万元，路灯电费实际发生额为 743.3 万元，低于预算资金 148.70 万元。

4. 日常管理精细化力度不足，市政维护存在薄弱环节。目

前，我区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多侧重于路灯设施的维护、雨水污水管网的周期性疏通，但是管理的精细化水平仍需提升，例如，蒿泊、韩乐坊、青岛中路等地，因四周地势较低，雨季存在严重积水问题，影响人民群众出行安全。同时，管理人员和养护人员的专业技能需继续加强。

5.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具体。绩效目标成本控制力度需加强，年初部门设置的成本指标为维护工程成本可控，但并没有提出明确的单位数量的成本控制标准或历史数据控制依据，设定的绩效指标不够细化。

四、意见建议

（一）落实监督考核主体责任。业务主管单位应严格执行考核评分制度，积极敦促项目实施单位完善日常维护记录的归集整理工作。此外，业务主管单位可将现场考核过程收集整理的证据，作为现场监督考核过程的支持性证据。

（二）规范专项资金使用。建议市政维护单位按照《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政策规定，落实市政维护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的政策要求。强化财务工作监督核算职能，根据具体的项目设置核算对象，记录项目成本支出，准确归集项目费用明细，为精准确定项目定额成本支出奠定数据支撑。

（三）细化项目预算编制。建议业务主管部门根据市政维护项目实施的具体工作内容对预算编制进行充分论证，细化资金预

算内容和测算依据，统筹安排各项任务和经费，保障各市政维护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同时，认真分析项目下一年度可能会出现的新情况，分析其对预算支出的影响，优化预算编制内容和编制结构。

（四）实施精细化城市维护。业务主管部门应制定具体可行的年度维护方案和月度维护计划，严格落实市政维护工作中的相关要求。对于群众反应的雨季道路积水严重等问题，应该划定重点工作区间，实行定人、定岗、定责的管理制度，加强日常巡查，合理安排维护人员及工期。此外，积极开展市政维护专业技能培训，消除市政维护薄弱环节，强化市政维护管理人员专业技术。

（五）严格开展成本绩效管理。业务主管部门应增强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申报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业务承担能力和历史业绩水平，全面分析项目预算投入、成本构成、产出质量和效益、政策实施效果，设置具有较强操作性的成本控制指标，突出成本指标的约束力度。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年初确定的成本指标组织项目实施，积极采取成本控制措施，将降本增效、提升服务的意识贯穿项目申报、项目实施、项目审核全过程，节约财政资金投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

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分局（以下简称“经区教育局”）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实施素质教育，适应教育现代化、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满足新课程实施对校园建设、师资、设施配备等办学条件的要求，创设有利于学生全面发展的育人环境，进一步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动中小学办学条件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山东省经济社会和教育发展规划，每年对教学设备添置更新，维持教育教学正常开展。

（二）项目预算和支出情况

学校教育教学设备采购项目预算 1,600.00 万元，主要用于 18 所学校教育设备的更新和添置，实际支出 1,191.50 万元，占年初预算总额 74.4%。

（三）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经区学校教育教学设备采购项目根据《山东省普通中小学办学条件》有关政策要求，采购各项教育教学设备，包括多媒体设备、师生桌椅、师生计算机、网络改造、学校功能室及音体美器

材、学生学业采集系统等采购，项目涉及经区范围内 18 所中小学校。

教育分局深入各学校调查中小学实验室建设、教学仪器配置、教育信息化建设等情况，了解教学设备使用状况，并依据中小学设备相关配置标准，研究制定了采购计划与预算。教育分局委托山东省鲁成招标有限公司、山东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对教育政府采购项目进行采购。项目采购完成后，由经区教育分局相关人员及各学校选定负责人组成验收小组对采购的教育教学设备进行验收。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遵循节约和均衡配置原则，以提高经区中小学教学资源利用效率为核心，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优化配置校园教育教学设备，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为老师及学生提供更好的教育学习环境，提高学校的教学质量和学生的学习兴趣。

2. 年度目标

通过本年度教育教学设备采购，满足新招聘教师和新入校学生的基本授课、学习需要，同时对功能落后、无法使用的设备进行更新，有效保障经区各学校义务教育教学设备充足，保障学习教育活动的正常进行。

表 1：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配备学校数	20 个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95%
		工程验收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率（%）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率（%）
教学设施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	≥95%
		人员配备合理性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经区学校教育装备购置费的实际支出与使用的评价，提高经区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推进财政经费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增加财政经费使用情况的透明度，正确引导和规范人员经费的使用和监督，合理配置资源，同时为以后年度经区教育装备购置项目经费的安排使用提供重要依据。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对象：学校教育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绩效

2. 评价范围：经区教育局分局财管办、经区学校、新增的班级的多媒体设备、师生桌椅、师生计算机、网络改造、学校功能室及音体美器材、学生学业采集系统等采购。

（三）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针对学校教育教学设备采购项目设置了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分别占10%、40%、25%、25%的权重；13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采购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42个三级指标。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评价，该项目综合评价得87.71分，评价等级为“良”。

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指标得分表

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值	指标得分率
决策	10	6.63	66%
过程	40	38	95%
产出	25	24.47	97.88%
效益	25	18.61	74.44%
合计	100	87.71	87.71%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6.63 分，得分率为 66%。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以及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等 7 个三级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且预算的编制未经过专家论证或科学论证；二是采购计划制定不科学；三是绩效指标对绩效目标细化程度不够具体，存在指标值不清晰的情况。。

2. 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满分 40 分，得分 38 分，得分率为 95%。包括资金管理、采购管理、组织实施 3 个二级指标以及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采购需求合理性、采购实施计划规范性、采购代理机构专业性、采购信息公开标准的时效性、采购评审公平公正性、质疑响应有效性等 13 个三级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项目验收公示发布时间超过《山东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中载明的期限；二是部分设备交付验收时间均晚于合同约定时间。

3. 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满分 25 分，得分 24.47 分，得分率为 97.88%。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以及设备配备学校数、教师及学生桌椅采购、项目完成及时性、采购节支率 13 个三级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部分设备实际购买数与计划购买数不一致。

4. 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 25 分，得分 18.61 分，得分率为 74.44%。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3 个二级指标以及有效保障义务教育教学设备充足、设备使用频率、对设备使用者培训情况、教师满意度等 9 个三级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新增设备使用效率较低；二是设备维护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三）取得的成效

学校教育教学采购项目的实施，主要包括师生桌椅 5700 套及师生计算机 412 台等设备设施有效满足了新招聘教师和新入校学生的基本授课、学习需要。同时对功能落后、无法使用的教室多媒体、学校网络等设备进行改造更新，基本保障了全区各学校义务教育教学阶段设备使用以及学习教育活动的正常进行，问卷调查显示教师及学生满意度较高，较好的实现了采购绩效目标。

除师生桌椅电脑等基础设备外，现代化教学设备、特色教育设备顺应了时代发展与学生的需求，希沃白板、展台等多媒体设备，完善了学校的现代化教学设备，加快了教育的现代化发展。创客设备顺应了经区注重特色教育的优质教育方针，有助于锻炼学生的创新思维能力和实践能力；心理咨询室及压力宣泄套装能够及时舒缓学生的心理压力，以更好地精神状态投入学习中，保障了学生的心理健康。

（四）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学校申报设备采购需求 2,500.00 万元，教育分局未能全面提供预算编制过程相关的详细资料及数据，学业采集系统等大额采购也未提供相关采购必要性的论证资料，最终批复预算 1,600.00 万元。业务主管部门预算管理意识不强，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预算批复金额与申报金额产生较大差异。

2. 采购计划制定不科学。经实地调研和问卷发现，部分学校教师电脑存在老旧、卡顿影响老师备课的情况，部分以前年度购置桌椅不符合《山东普通中小学办学条件标准》，但本次采购项目并未更新。此种情况下，区教育局为部分学校购买了电子班牌、室外 LED 大屏等基本教育教学活动不急需的设备；在普通篮球架可以满足正常教学活动的情况下，购买电动液压篮球架。采购计划未能完全反映学校的迫切需求，未能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项目资金分配不合理，采购计划不科学。另外，教育局按照新增入学学生 3500 人制定采购 3500 套桌椅，实际新增学生 1098 人；按照新增教师 200 人采购教师座椅 200 套，实际新增 153 人，预算预计人数与实际人数偏差较大，存在超前采购现象。

3. 新增设备使用效率较低。通过问卷调查结果和实地调研发现，购买的部分创客教学设备使用率不高，有的还未开始使用。根据新增特色教学设备的凤林学校收回的 174 份问卷中，仅有 14% 的学生使用过特色教学设备，48% 的学生未使用过，38% 的学生未听说过。现场走访调研也发现有个别学校未拆封使用的情

况。经访谈了解，特色教学设备使用率不高的原因主要有：一是相关学校配套设施未完成建设，没有做好事前规划，还未完全开放使用，目前仅限于学生社团进行活动；二是对教师和学生使用先进设备培训不够，存在重采购不重使用现象。

4. 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教育分局根据项目计划和内容编制了绩效目标表，且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较高相关性，但部分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细化、明确。例如：数量指标仅设置设备配备学校数一个三级指标，没有根据采购设备的数量细化出具体指标；成本指标的三级指标设置为“设备采购成本”，年度目标值设置为 ≥ 0 元，指标值设置意义不大。

5. 设备维护管理水平有待提高。现场抽查评价新都、皇冠、凤林等学校的设备管理情况。其中，凤林及新都中学，虽然有设备维护记录，但分散在各设备管理员手中，没有集中汇总的设备维护管理台账，管理不规范。皇冠中学没有教学设备维修记录和台账；教学白板等设备出现故障，电话联系厂商进行售后维修，同样没有记录，设备维护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四、意见建议

（一）完善项目预算编制。完善各中小学教育教学项目采购预算编制的资料管理，对前期论证、中期调研，设备报废及预算删减等过程资料进行整理存档，使整个预算编制过程可追溯而且透明公开，以利于发现问题并及时纠正。对区内新增生源进行认

真调查研究，并结合各学校师生的历史数据，做好年度预算编制工作，以保证教学设备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实用性。

（二）合理制定项目采购计划。业务主管单位应充分考虑辖区各学校教育资源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对学校申报的需求按照标准严格进行筛选，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充分利用有限的财政资金完成年度设备采购，资金优先分配给师生桌椅、电脑等基本教学通用设备，专用设备选择可以满足基本教学需求即可，并均衡配置和统筹使用各学校现有的教育教学资源。针对新入职老师与学生预测不准确的问题，建议采购相关教学设备与供应商订立单价合同，具体结算金额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多退少补，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避免浪费。

（三）支持推进特色教育项目发展。主管部门应抓紧配套设施建设，一校一方案推进特色教育发展，试点推行，成功后逐步开展，不应盲目快上特色项目。重视教师和学生的设备使用培训工作，探索特色教学的研究实践，推动教育思想、教学理念、教学模式和学习方式等工作的深入开展。

（四）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按照《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要求编写教学设备政府采购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要清晰反映采购资金的核心产出和效果，力求精简准确。要结合工作实际进行定量细化，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采用定性表述，但应具备可衡量性。

(五)规范教育教学设备维护管理。各学校应提高设备管理人员责任意识,快速适应教学设备量大、品类多、越来越现代化的要求。完善健全教学设备维护管理,切实提高管理水平,要对教学设备的资产清点、维修频次、报废数量、更换、划转、共享使用、供应商服务质量等做好统计工作,为学校教学设备采购计划与预算编制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持。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旧动能转换 扶持企业发展政策绩效评价报告

一、政策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新旧动能转换扶持企业发展政策主要指《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扶持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一文中各项扶持政策，包括鼓励骨干企业膨胀、科技创新、支持智能制造及两化融合、品牌质量提升、市场开拓、节能减排、贸易流通等鼓励支持多领域高质量发展的政策。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项目3年施行期内，共安排预算资金4562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实际支出456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扶持企业506家次，涉及10个领域718个项目。

（三）项目绩效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外贸进出口稳定增长，实际使用外资增长10%，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不低于经济增速，城镇登记失业率、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均控制在3%以内，全面完成年度节能减排降碳任务和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评价范围：扶持政策涉及的所有部门和单位，重点关注政策制定合理性、政策执行有效性、政策产出及效果。

评价目的：新旧动能转换相关政策绩效评价，旨在对政策的制定、实施和效益等维度进行全面分析，评价专项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探索政策在现行运作中实际存在及可能出现的问题，为政策的改进和优化提出可行性建议。同时，及时总结管理经验，完善资金管理办法，优化资金使用结构，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以后年度资金支出预算提供依据，为促进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更好地发挥引导和带动作用。

（二）评价依据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
3. 《威海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威政办发〔2018〕25号）。
4. 《威海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威海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管理办法》（威政办字〔2019〕47号）。
5. 《威海市市级财政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威财绩〔2020〕6号）。

6.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7.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8.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扶持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经技区发〔2019〕4号）。

9. 其他：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方式获取的资料。包括数据统计表和政策执行过程中的有关文件、规章制度、实施情况、执行效果等。

（三）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设置了3个一级指标（政策制定、政策执行、政策产出及效果），分别占18%、27%、55%的权重；9个二级指标（政策可行性、政策合理性、政策公平性、预算执行率、政策保障充分性、过程管理严谨性、企业层面政策效益、产业层面政策效益、政策效果可持续性）；32个三级指标。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的评价方法有综合评价法、社会调查法、对比分析法、指标计算方法、权重确定方法、标准值的确定方法。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根据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利用统计数据 and 实地调研获得的资料数据，按照指标体系的评分规则完成了指标打分。新旧动能转换扶持政策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76.30 分，按照不同得分绩效等级划定原则，该政策绩效评价等级为“中”。

（二）绩效分析

本次评价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所有项目相关资料，以经过审核的基础数据表和相关支撑性证明材料为依据，结合现场评价结果以及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

1. 政策制定。政策制定权重分值为 18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15.50 分，得分率为 86.11%。政策制定共包括政策可行性、政策合理性和政策公平性 3 个二级指标。其中，政策可行性权重分值为 6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100.00%；政策合理性权重分值为 6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3.50 分，得分率为 58.33%；政策公平性权重分值为 6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100.00%。

2. 政策执行。政策执行权重分值为 27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23.00 分，得分率为 85.19%。政策执行效率性共包括预算执行率、政策保障充分性和过程管理严谨性 3 个二级指标。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分值为 6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100.00%；政策保障充分性权重分值为 12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9 分，得分

率为 75.00%；过程管理严谨性权重分值为 9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8.00 分，得分率为 88.89%。

3. 政策产出及效果

政策产出及效果指标包括企业层面效果指标、产业层面效果指标和政策效果可持续性指标。政策效果类指标权重分共 55 分，实际得分 37.80 分，得分率为 68.73%。其中，企业层面效果指标满分 32 分，实际得分 22.91 分，得分率为 71.59%；产业层面效益指标满分 15 分，实际得分 8.89 分，得分率为 59.27%；政策效果可持续性指标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75.00%。

（三）取得的成效

1. 企业层面效果。从本次绩效调研 117 家反馈收入数据的企业中，主营业务收入正增长的有 82 家，占比 70%；101 家反馈单位人员产值数据的企业中，企业单位人员产值增长率正增长的有 74 家，占比 73%；81 家反馈出口额数据的企业中，出口额增长率正增长的有 52 家，占比 64%；28 家反馈展会获客成交额数据的企业中，企业展会获客成交额增长率正增长的有 16 家，占比 57%。

2. 产业层面效果。政策实施期内，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6.5%，全区工业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呈现稳中有进，进中提质良好态势，经济发展质量效益逐渐提升，发展动力足。政策的实施，为有效应对全区疫情处置和经济稳定增长发挥了重要的

政策支撑作用。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政策扶持方式和扶持标准单一。从扶持方式上看，本次评价政策主要以奖励为主，补助为辅，扶持方式单一，不同规模、发展阶段与特征的企业扶持方式和标准没有差异化，未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投资的引导作用。从扶持标准上看，本次评价政策扶持标准单一，虽然最大限度考虑了奖励覆盖全面性，但是扶持标准一刀切不利于发挥奖励资金的效率性。

2. 部分政策同企业实际契合度差。政策制定时，未充分考虑实施期间是否有企业资质达到申报标准，企业申报积极性低，导致部分扶持领域资金分配为零，降低了政策可操作性，影响政策效益的发挥。例如，鼓励“企业上云”、自建电商平台、重点培育的国际自主品牌称号的企业奖励政策在政策有效期都没有发生资金支出。

3. 财政资金投入效益不明显。从各主管部门设置的绩效目标来看，缺少资金投入方向细化分解后的绩效目标，未根据企业发展现状和未来规划，设定年度发展具体工作目标。从整体税收贡献看，部分扶持企业税收贡献增长性不强。从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看，三年执行期内，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率平均值与威海市相当，比环翠区略高，比高技术开发区低。从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看，三年执行期内，规模以上工

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平均值比威海市、环翠区、高技术开发区都低。

4. 未建立后续监督管理机制。主管部门对扶持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缺少统一系统的跟踪管理，对企业的经营信息、财务信息动态管理有待完善。新旧动能转换补助均为事后奖励类，政策中未提及后续监督责任，未能合理关注扶持企业的经营状况，跟踪了解扶持企业申报材料中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四、意见建议

（一）优化扶持方式，提升差异化扶持水平。要根据不同扶持政策的扶持目的，考虑结合不同企业的规模和特征，设置差异化扶持标准。同时，还要进一步整合优化相关支持企业发展政策，优化财政支持方式，聚焦经区确定的产业发展方向，设立工业产业项目库并定期更新，引导企业申报项目，以突出产业重点项目，优先扶持引领带动能力强的项目，积极探索贷款贴息、资本金注入、股权投资等方式对企业或项目予以支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投资的引导功能。

（二）强化调查研究，聚焦问题导向解企业所求。政策制定应注重对企业发展现状和阶段性特征的摸底调研，确保政策的扶持对象、申报条件以及申报标准符合企业发展实际。参与起草政策单位要加大摸底调查力度，充分考虑企业实际需求，纵向分析企业上下游脉络关系，关注相关联服务对于整个政策推进的促进

作用，有效覆盖政策受益对象范围，提升政策有效性，促进政策效益发挥。

（三）注重扶持效益，突出政策扶持导向。从财政资金投入上，可通过借鉴其它地市先进经验，进一步明确内容、细化标准、取消低效扶持项目等，实现高效财政投入，增强扶持持续性、导向性。如，支持企业冲击新目标政策上，按营业收入进行贷款贴息、增幅奖励等扶持；支持企业小升规政策上，把首次纳统和营业收入增幅作为主要考核因素实施奖励，充分体现制定政策的导向性。

（四）完善监管机制，堵住政策套利漏洞。建立监督管理机制，明确后续监督责任。加强企业管理，监督企业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使考核指标与绩效考核和政策目标相一致，便于考核政策目标的实现程度。建立项目绩效跟踪机制，定期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行监控，深入了解企业可持续发展情况。